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长春中路片区管委会						
部门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资金	3081.24	2932.09	2657.91	10	90.65%	9.07
	其中:中央安排（万元）	0	0	0	-	-	-
	自治区安排（万元）	0	0	0	-	-	-
	地（州、市）安排（万元）	0	0	0			
	县（市、区）安排（万元）	3081.24	2932.09	2657.91			
	其他资金（万元）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 受区委、管委会(区人民政府)委托,统一领导和管理地党务、行政和社会事务工作,促进片区和谐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片区发展规划;聚集和服务群众,提出夯实基层基础工作的建议和措施;统筹整合辖区行政、社会、公共服务资源,综合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和驻区企事业单位,为辖区居民提供民生保障、城市管理等服务;对相关职能部门和驻区企事业单位履行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 年度绩效目标： 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历次全会精神，2023年加快经济建设，力争全年经济同比增长；一是强化作风建设；二是强化社会治理水平，12345平台件结案率达100%，调解劳资纠纷成功率100%，实现“纠纷从哪里来，调解回哪里去”的目标；三是强化民生优先导向，巩固社会保障，解决民生诉求，聚焦群众关注的就业、教育、养老等开展民生实事项目；四是强化党建引领作用。按照职责范围内开展日常工作，节约开支。年度预算经费安排3081.24万元。			2023年长春中路街道办事处全年共完成4个项目，项目预算金额为645.26万元，执行金额为413.05万。在党建工作方面，长春中路党工委设有网格长61人、专职网格员110人。在安全生产工作方面，举办安全讲座10余场，消防演练20余场，召开安全生产会议12余次。在服务民生工作方面。2023年解决困难就业人员13人，办理城乡居民基本医疗117人，建立辖区户籍人口30507人的医疗参保台账。在矛盾纠纷化解工作方面。培养调解员36人，建立专职调解员12人，处理12345各类信访问题21件，化解各类矛盾纠纷364个。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权重	得分
运行成本	质量指标	公务用车经费下降率	>=5%	工作计划	-28.4%	8	0
	成本指标	预算经费	<=3081.24万元	预算公开	2657.91万元	12	12
管理效率	质量指标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政策制度	64.01%	12	7.68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策制度	100%	8	8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12345热线事件办结率	=100%	工作计划	99.73%	15	15
		受理信访案件	>=10件	工作计划	21件	10	10
社会效益		解决就业人员	=10人	工作计划	13人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十四五规划	95.5%	10	10
总分						100	86.75分